

# 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-水產養殖排水」彰化地區說明會會議記錄

壹、日期：104年2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

貳、地點：本署第二會議室（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一路1號2F）

參、與會單位意見：

一、八洲排水一中排、十三戶一中排及十三戶第三排水一中排改善工程

（一）彰化縣養殖漁業發展協會：無

（二）彰化縣政府及彰化區漁會：

（1）建請於工程施作時能考量連同道路一併改善。

（2）於工程施作期間，將協助與養殖戶協調施工便道事宜，俾利工進。

（三）漁業署：本次規劃範圍內工程用地取得部分，惠請彰化縣政府，彰化區養殖漁業發展協會及彰化區漁會協助辦理。

二、非工程手段

（一）彰化縣養殖漁業發展協會：無

（二）彰化縣政府及彰化區漁會：無

（三）漁業署：

（1）有關清淤補助部分，補助條件為達到四公尺以上之溝渠，採取1/3補助款，2/3地方配合款之原則辦理（附件）。

（2）移動式抽水機部分，本計畫僅補助購置，後續維護管理須由地方政府權責管理

肆、綜合結論：

一、用地取得事宜，請彰化縣政府配合辦理，並請彰化縣養殖漁業發展協會及彰化區漁會協助。

二、工程施作前，請彰化縣政府協助與養殖戶協調施工便道事宜，俾利工進。

三、有關清淤補助等非工程手段部分，俟補助作業原則公告後，將由彰化縣政府為窗口，彙整需求後提報漁業署補助。

伍、散會（上午10時30分）